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现金管理授权额度：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授权到期后继续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2008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4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969.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488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 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9,329.17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9.32 万元，2020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投资收益 466.87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8,829.17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投资收益的净额为 486.17 万元。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已全部投入，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 15,657.0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投资收益的净额及于 2021 年 1 月 5 日赎回的现金管理产品 1.3 亿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文锦支行	336006150013000022821	26,570,044.50	本公司开户，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631669113		本公司开户，已注销
合计		26,570,044.5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5,657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之间差额 13,000 万元，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性敷料及智能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存在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实施单位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收益，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投资产品品种

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投资额度

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

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许昌正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五、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公司投资的产品为保本型、低风险投资品种，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选择规模大、信誉好、效益高、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

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3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根据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0年度，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

围内滚动投资现金管理产品 2,40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15.16 万元。截至本议案审议日，使用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的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本议案审议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滚动投资现金管理产品 73,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552.23 万元。截至本议案审议日，使用暂时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已到期赎回。

八、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 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振德医疗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经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2) 本次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九、上网公告及报备文件

- 1、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9 日